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机设备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2025-FS21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机设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08.00万元,招标人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小型机设备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小型机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小型机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满足以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乌海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4.投标人自2022年11月至今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供应商须就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提供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1份)

6.信誉要求: (1)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 显示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2)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名单及经营异常名录;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 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设备制造商或系统集成服务商或具有厂家授权的授权代理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能提供本项目服务的能力,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 (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或承诺



函)。

2.供应商应至少具备2个自2022年11月至今拟投品牌型号的小型机项目银行业已投产案例，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须至少提供合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体现拟投品牌型号及服务的相关证明页），同时需以图片加盖公章的方式提供证明，同一客户多份合同按一个案例计算，公章不得遮住关键信息。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11 09:00:00到2025-11-13 17:00:00。

获取方式：采用不见面方式远程开标，详见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18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采用不见面方式远程开标，详见采购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18 09:30:00。

开标地点：采用不见面方式远程开标，详见采购文件。

七、其他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5年11月11日至2025年11月13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将“三、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报名资料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nmggz0719@163.com。电子邮件标题以“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形式发送。方式：线上获取；售价：500元；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狮城东街5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473-6968603**

邮件：**6275922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国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万正尚都8号楼1单元501室

联系人：刘女士、张女士

电话：0471-5614667

邮件：nmggz0719@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嘉刚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